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作	110	偵	5603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徐○隆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4246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楊○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4247	傷害	檢○官簽分	楊○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4248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楊○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1	偵	4249	妨害自由	檢○官簽分	楊○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2386	竊盜	花蓮分局	彭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2763	竊盜	花蓮分局	彭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3149	竊盜	花蓮分局	彭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3247	竊盜	花蓮分局	彭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3267	竊盜	花蓮分局	游○良	起訴
明	111	偵	3426	竊盜	花蓮分局	彭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1	偵	3479	詐欺	草屯分局	李○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3634	詐欺	新店分局	李○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3643	詐欺	新城分局	賴○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3765	洗錢防制法	花蓮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3960	洗錢防制法	蘆竹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4040	竊盜	吉安分局	游○良	起訴
明	111	偵	4061	洗錢防制法	中和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4067	洗錢防制法	永和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4103	交通過失傷害	鳳林分局	陳○叡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4211	洗錢防制法	大湖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4273	洗錢防制法	蘆竹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4375	洗錢防制法	蘆竹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	4381	詐欺	板橋分局	李○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1	偵	4591	洗錢防制法	大雅分局	邱○舜	起訴
明	111	偵緝	341	詐欺	吉安分局	李○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838	交通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尤○玲	起訴
勇	111	偵	1776	家庭暴力防治	新城分局	高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勇	111	偵	3027	竊佔	玉里分局	徐○風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4567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黃○宏	起訴
勤	110	偵	5369	著作權法	保二刑二	吳○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1522	妨害自由	新城分局	楊○君	緩起訴處分
勤	111	偵	1715	賭博	白河分局	葉○佑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1	偵	3019	交通致傷逃	花蓮分局	簡○儀	緩起訴處分
勤	111	偵	3694	侵占	新城分局	徐○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403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文	緩起訴處分
勤	111	偵	4176	傷害	檢○官簽分	吳○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速偵	48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駱○仁	緩起訴處分
勤	111	速偵	49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曾○裕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11	速偵	49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高○金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11	速偵	49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和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11	速偵	49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李○憲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11	偵	1359	傷害	玉里分局	周○松	起訴
精	111	偵	1359	傷害	玉里分局	賴○宏	起訴
精	111	偵	2969	傷害	花蓮分局	呂○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1	偵	3848	藥事法	航空刑大	呂○祥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精	111	偵	3981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楊○凡	緩起訴處分
精	111	撤緩偵	72	妨害兵役條例	檢○官簽分	王○翰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11	調偵	211	失火燒燬建物	花蓮市公所	鄭○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1	軍偵	69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鑫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1	偵緝	200	竊盜	東縣刑隊	王○鋒	起訴
禮	110	偵	2119	妨害自由	花縣刑大	吳○清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0	偵	2119	重利	花縣刑大	李○興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禮	111	偵	701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張○宗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	701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張○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	701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農○桂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	4537	竊盜	花蓮分局	劉○祥	起訴
禮	111	偵	4555	竊盜	玉里分局	邱○榮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禮	111	偵	4561	侵占	花蓮分局	蔡○泉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11	偵	4619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高○達	起訴
禮	111	偵	4620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范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	462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朱○瑞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	462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劉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	462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	462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姜○哲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11	偵緝	325	傷害	新城分局	李○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11	偵緝	358	傷害	新店分局	楊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